

# 有度出版有限公司\_富陽二店庇護工場

## 庇護性就業者產能核薪評量辦法

(符合 113 年度基本工資調漲)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三版

- 一、新進庇護性就業者之起薪為新臺幣捌仟元整，並於聘僱起一個月內依「產能核薪評量表」完成初次評量。
- 二、庇護性就業者任職後，每年依「產能核薪評量表」評量二次，於當年度六月及十二月各評量乙次，並按二次評量之平均分數於下個工作年度調整薪資。
- 三、庇護性就業者之任職日距當年度第一次評量未滿六個月者，依初次評量分數為第一次評量分數。
- 四、新進庇護性就業者到職時之當年度產能核薪評量如僅能施測一次者，則該次評量分數則為該員下個工作年度薪資調整之標準。
- 五、庇護性就業者於產能核薪評量當日如請假或留職停薪者，則該員於下一個工作日實施。
- 六、本辦法之薪資計算，依庇護性就業者之「產能核薪評量表」分數調整計薪標準，其標準如下表。

級距分數	薪資
60~65 分	新臺幣 8,750 元/月。
66~70 分	新臺幣 9,615 元/月。
71~75 分	新臺幣 11,057 元/月。
76~80 分	新臺幣 12,717 元/月。
81~85 分	新臺幣 15,259 元/月。
86~90 分	新臺幣 19,072 元/月。
91~95 分	新臺幣 24,790 元/月。
96~100 分	以當年度公告之基本工資計之，並提供轉銜機制。
※產能核薪評估辦法經主管機關核備有變動者，依核備結果調整。	

- 七、本評估辦法依「產能核薪評量表」包含工作勝任能力及生產能力，依其細項工作進行評量。

# 有度出版庇護立體書店(富陽二店)

## 庇護性就業者產能核薪評量表

庇護性就業者姓名：\_\_\_\_\_

施測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工作勝任能力(50%)

(當年度第\_\_\_\_次施測)

評分標準	評分基準						級距 分數
	0分	1分	2分	3分	4分	5分	
出勤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達 80分鐘(含)以上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 達75分鐘以上 但未達80分鐘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 達70分鐘以上 但未達75分鐘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 達65分鐘以上 但未達70分鐘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 達60分鐘以上 但未達65分鐘	評量前任一月份 遲到分鐘總數皆 未達60分鐘(不 含)	
個人&工作 衛生習慣	協助後仍無改善	需經協助 方能改善	常需提醒 方能改善	需偶爾提醒 即能改善	可自覺改善	能持續良好保持	
遵守 規範	不願配合 且不聽從指導	經常提醒後 勉強遵守	經常提醒後需緩 衝時間方能遵守	經常提醒後 即能遵守	僅偶爾提醒 即能遵守	能確實遵守	
閱讀 能力	無法依書面內容 辨別其正確性	能依書面內容 辨別20%正確性	能依書面內容 辨別40%正確性	能依書面內容 辨別60%正確性	能依書面內容 辨別80%正確性	能依書面內容 辨別100%正確性	
工作 主動性	每次均需提醒， 提醒後緩慢開始 執行份內工作	需經常提醒， 提醒後緩慢開始 執行份內工作	需經常提醒， 提醒後即能執行 份內工作	需偶爾提醒， 提醒後緩慢開始 執行份內工作	需偶爾提醒， 提醒後即能開始 執行份內工作	均能自立主動 執行份內工作	
工作 配合度	不聽從指導， 經溝通後無法 改善	指導後勉強配合 ，但仍無法完成 工作	指導後勉強配合 ，但可完成工作	對指導雖有意見 ，但仍會配合完 成工作	能配合指導， 依指示完成工作	能配合指導， 接受指正與檢討 改進工作	
工作 專注度	無法專注於工 作，嚴重影響工 作執行，經提醒 後仍無法改善	專注度低，影響 工作執行，經提 醒稍有改善， 但無法持續	專注度低，影響 工作執行，經提 醒方可改善，但 偶爾仍會分心	專注度尚可， 影響工作執行， 尚需提醒即可改 善	專注度尚可， 僅偶爾影響工作 執行，可自行察 覺並改善	專注度高， 無需提醒，即可 自行專注於工作	
情緒 內控力	情緒時常不穩， 經安撫後需回家 休息	情緒時常不穩， 經安撫後需有 緩衝時間	情緒時常不穩， 經安撫後方可 回復	情緒偶爾不穩， 需安撫回復心情	情緒偶爾不穩， 可自行回復心情	情緒穩定，工作 執行成效良好	
溝通表達 能力	無法理解問題， 無法正確回應。	可理解問題， 但無法表達自己 意見	可理解問題， 經協助方能表達 自己意見	可理解問題， 並可自行簡單表 達自己意見	可理解問題， 且能確實表達自 己意見	可正確回答問題 ，並能與他人 溝通無礙	
人際 互動	每次提醒， 仍無法禮貌回應	每次需提醒， 方能禮貌回應	時常需提醒， 方能禮貌回應	偶爾需提醒， 方能禮貌回應	能依當下情境， 被動禮貌回應	能依當下情境， 主動禮貌回應	

## 二、生產能力(50%)

評分標準	評分基準						級距分數
	0分	1分	2分	3分	4分	5分	
接待話術 (歡迎光臨)	經持續提醒，仍無法做到	每5次接待，僅1次做到	每5次接待，有2次做到	每5次接待，有3次做到	每5次接待，有4次做到	均可主動做到	
商品介紹	經持續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完成	需從旁指導及協助，方可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從旁協助	無需指導，但仍需事後經常提醒	無需指導，僅事後偶爾提醒	無需指導協助，即能自行完成	
商品之歸位 收納能力	經持續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完成	需從旁指導及協助，方可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再協助及提醒	無需指導，但仍需事後經常提醒	無需指導，僅事後偶爾提醒	無需指導協助，即能自行完成	
工作獨立性	經持續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完成	需從旁指導及協助，方可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再協助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提醒	無需指導，僅事後偶爾提醒	無需指導協助，即能自行完成	
工作時間的 掌握及控制	經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需持續協助，方可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需部分協助，方可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需經常提醒，方能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僅事後偶爾提醒，即能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可獨立自主在時間內完成工作	
收銀機操作 (結帳)	經持續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完成	需從旁指導及協助，方可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再協助及提醒	無需指導，但仍需事後經常提醒	無需指導，僅事後偶爾提醒	無需指導協助，即能自行完成	
計算能力 (找零)	每次計算均錯誤	每5次計算，僅1次正確無誤	每5次計算，有2次正確無誤	每5次計算，有3次正確無誤	每5次計算，有4次正確無誤	每次計算均正確無誤	
工作耐力 (含休息時間)	1日工作 未能持續1小時	1日工作 未能持續2小時	1日工作 未能持續3小時	1日工作 未能持續4小時	1日工作 未能持續5小時	1日工作 能持續逾5小時	
執行口頭 交辦事項	每次交辦均無法完成任務	每5次交辦，僅完成1次任務	每5次交辦，能完成2次任務	每5次交辦，能完成3次任務	每5次交辦，能完成4次任務	每次交辦均能完成任務	
分內 清潔工作	經持續指導及協助，仍無法完成	需在旁指導及協助，方可完成	經指導後，部分需再協助及提醒	無需指導，但仍需事後經常提醒	無需指導，僅事後偶爾提醒	無需指導協助，即能自行完成	

庇護性就業者姓名：\_\_\_\_\_

施測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當年度第\_\_\_\_次施測)

產能核薪分數	工作勝任能力 (50%)	+	工作生產能力 (50%)	=	級距分數
當年度兩次產能核薪之平均分數					

負責人：\_\_\_\_\_

管理人員：\_\_\_\_\_

就業服務員：\_\_\_\_\_